

##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二十八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，于2022年6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公司董事长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，受董事长委托，经董事会半数以上董事推选，由董事胡晓萍女士主持会议，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董事8人，董事长张懿宸先生委托董事胡晓萍女士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。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**一、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》（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）**

经张懿宸董事长推荐，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胡晓萍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副董事长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。

**二、《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（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）**

为保证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规范运作，公司董事会决定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部分成员进行补充：董事孙峙峰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，董事林国人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决策委员会委员。其他委员会成员保持不变。上述人员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调整后的战略与决策委员会组成如下：由三名董事组成，主任委员由

董事张懿宸先生担任，委员为董事林国人先生和独立董事潘广成先生。调整后的提名委员会组成如下：由三名董事组成，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潘广成先生担任，委员为董事孙峙峰先生和独立董事卢卫红女士。

特此公告。

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

**附件：胡晓萍女士简历**

胡晓萍女士，工程硕士、高级工程师。曾任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融资部部长、总经理助理、副总经理、党委委员，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、副董事长、总经理。现任哈药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、董事，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。